

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创业项目资助协议

甲方：华中科技大学校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乙方：（公司或项目团队负责人）

1、甲方依据华中科技大学文件（校科技〔2017〕11号）《华中科技大学自主创新研究基金管理实施办法》规定，并经专家评审，决定向乙方资助 0.6 万元创新资金。

2、甲方提供的创业基金乙方仅用于创业项目，且乙方必须参加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或者其他学科竞赛，不得另作它用。如乙方若未参加相应赛事的国赛，甲方将立即停止资助。

3、乙方须严格按照《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创新创业基金管理办法》报销，报销票据须为项目开展过程中实际消费所产生，不得伪造，否则甲方有权停止及收回资助资金。

4、甲方依照《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创新创业基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基金管理办法》）及《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创新创业团队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团队管理办法》）对所资助项目进行管理、指导和监督，并将该项目纳入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创新创业基金项目库。

5、甲方对乙方使用资助金所购买的仪器、设备及其他资产将保留处置权。

6、甲方将组织有关专家对乙方项目的进展情况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实行跟踪评价制度和经费使用审计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该项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跟踪评价和财务审计，包括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对乙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和评估，乙方应当给予配合。如乙方不予配合，甲方有权停止资助乙方未到位资金或收回已资助资金。

7、对于乙方提交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甲方负有保密责任。

8、乙方除在履行合同中遇到不可抗力因素外，应按本合同签订的预期目标、内容、指标、要求、时间等完成项目的研究、开发及市场运作工作，并定期提交项目进展报告，同时配合甲方对项目进展情况检查。项目结题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完整的、符合本合同内容及要求的项目研究、开发及市场运作报告。

9、乙方若需延期结题，须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延期的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延期，申请延期的时间另行商议。逾期仍未完成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回所资助资金的权利。

10、项目经费的使用，乙方应严格遵循基金的项目管理办法和财务规定办理。在确保项目质量的前提下，经费如有节余，所余经费由甲方视乙方情况提出处理意见。

11、乙方在取得成果时须以文件或其他正式方式表达“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创新创业基金的资助”内容。否则，所余费用甲方不予报销。

12、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不良社会影响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如有伪

造研究数据、资料及生产假冒伪劣产品或服务不善等情况并由此造成后果者，乙方负全部责任，甲方有权中止合同，并将视情节轻重，提请学校有关部门严肃处理。

13、项目执行期内，项目合同书内容一般不作调整。乙方若确需变更合同书内容或项目失败的，应当提出书面报告并说明原因，经甲方审查批准后方可实施或终止项目，否则视同擅自变更合同书内容，其后果由乙方承担。

14、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乙方违反本合同有关规定或擅自变更合同书内容的，甲方有权单方立即解除本合同。甲方单方解除本合同后，乙方应进行项目清算，并在收到甲方解除合同书面通知 10 日内全额退还甲方资助资金。

15、甲方中途无故撤消或不履行合同，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所资助经费不得追回；乙方中途无故撤销或不履行合同，导致项目不能完成，应全部退还甲方所资助经费。

16、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本着协商一致的原则解决。当合同非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或擅自变更合同书内容需要更改或解除时，双方应协商一致后订立书面变更条款或协议。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则提交学校相关管理部门处理。

17、甲方资助项目的研究成果及延伸成果包括资助项目形成的论文、技术、产品、知识产权（专利）等和资助项目申请到的其它种类的研究基金或获得企业及其它机构的投资以及技术转让费等。

18、甲方资助项目分为专有项目和共有项目。专有项目指只获得甲方资助研发的项目；共有项目指纵向课题、横向课题以及其他相关组织与甲方共同资助的项目。

19、甲方资助项目成果及其知识产权的归属。凡专有项目所形成的成果及其知识产权归华中科技大学所有；共有项目研究成果及其知识产权归学校和资助单位共有，共有方式和比例由双方协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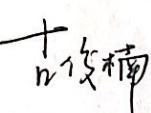
20、项目成果推广。甲方资助的项目（专有项目和共有项目），甲方享有成果推广的权利，乙方提供支持和帮助。项目推广时，甲方应采取相应保护措施，避免技术泄密。共有项目中若涉及课题研究技术机密，由甲乙三方共同协商解决。

21、本协议书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送学校相关管理机关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本合同书自当事人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3、适用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创新创业基金相关管理办法及条例中其他相关规定。



乙方(签章) 
签署时间: 2020.12.27
年 月 日



副卡

科研经费记账卡

900002706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
协和医院

经费名称：2019年自由创新预研基金、平台科学硏究基
金

经费代码：02.03.2019-111 经费负责人：蔡开琳

经费类型：院内科研经费 经费来源：科研处-2019年
院内科学硏究

使用科室：胃肠外科 使用期限：2020.1-2021.12

使用须知：本卡仅限在本院财务处日常报销，库房领物记账使用。